

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石嘴山市国资委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认真做好市国资委机关信息公开工作各项制度执行落实，充分保障企业和服务对象、办事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1.推进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强化政务服务信息公开，提升阳光行政服务水平，将办事服务项目、办事服务流程等内容在信息公开阵地及时进行公开，强化审批流程、办理时限等内容透明度，便于服务对象知情知晓，方便企业、群众办事更加便捷。

2.监督指导国企信息公开。严格信息逐级审核，及时将国企关于国资监管政策法规、规章制度等落实情况，通过相关公开平台进行公开，方便办事对象知情监督。充分发挥风险预警信息平台作用，通过手机短信、微信等形式及时发送工作标准、工作注意、工作纪律等各类预警信息，对涉及企业改革发展和规划、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等情况，依法依规通过网络及时向社会公开。

3.回应社会关切情况。充分发挥“石嘴山人民议政网”联系群众的桥梁作用，持续加强群众诉求的办理督办力度，建立“日巡查、周督办、月汇总、季通报、年考核”的长效工作机制，即每日由专人登陆议政网查看舆情情况，每周对涉及舆情项目的承办科室进行催办；每月对各科室关于群众诉求办理情况进行统计；每季度对各科室办理办结群众诉求情况进行通报；年底将年度议政网办理情况纳入科室和涉及企业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强化网络问政问效功能，畅通政企民沟通渠道。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及时填写网站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严格把关上传内容，确保不出现错误。

（四）平台建设情况。建好、用好、管好微信公众号“石嘴山国资国企”，积极转载国家、自治区政务信息，及时发布石嘴山国资国企系统工作动态，发挥信息宣传在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功能和作用。

（五）监督保障情况。组织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条例，提高业务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健全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办公室负责，确定专职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执行好落实好信息公开考评监督制度。按季度召开会议听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完成情况，并进行考评通报，重要事项随时办理办结，主动接受部门和企业、服务对象、办事群众的监督，提高权力运行透明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5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不足：在拓宽群众诉求渠道，搭建信息公开平台和整合信息资源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但也清醒的认识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方式、任务效率、办理办结质量等方面仍存在不足。主要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上级要求和企业、群众的期盼还存在一定的差距，还需要在完善制度机制、业务素质提升等方面进一步改进和加强；在信息更新时效，公开质量还有较大提升空间，需要持续用力、久久为功。

（二）努力方向及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实际，实时梳理完善政府信息内容，及时对原有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涉及内容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二是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有效提高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三是积极主动接受社会公众对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的监督，促推我委信息工作工作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认真落实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政策法规和制度规定，自觉接受上

级部门指导，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服务对象监督，不断强化法治意识、保密意识和合规意识，特别是持续提高保密审查标准和工作水平，切实保障企业和群众依法获取工作政府信息，切实强化便民服务，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实效，有效促进职能转变、建设法治国资国企各项工作上水平上台阶。指导监督所监管企业对标做好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督促国资国企系统认真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和程序，并督促做好材料提交、公开信息保密审查、信息更新发布等工作，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强化完善各项工作制度，确保能够在规定的时限范围内，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地把“应公开尽公开”等公开事项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着力营造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2 年，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